

<<行为法学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行为法学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301216187

10位ISBN编号：7301216181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林喆

页数：158

字数：20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行为法学导论>>

内容概要

《行为法学导论》包括三个部分：第一编为行为法学的一般原理，包括行为法学的定义、对象、研究方法，与其他理论法学学科的区别，行为法学的演变，国内外法行为学或行为法学的研究状况。第二编阐述与法相关的各类行为的特点；行为法学关于行为法律控制的一般理论，包括社会关系中各类行为之间的冲突和协调；涉及个体、群体、组织、国家行为及对其控制。第三编阐述行为法学的基本范畴及其价值目标，包括行为法学的基本范畴及其内在的逻辑关系。本书由林喆编著。

<<行为法学导论>>

作者简介

林喆，1998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哲学系(哲学博士)。
现为中共中央党校政法部教授，政治学专业人权理论方向博士生导师。
另外，担任山东大学—上海社会科学院理论法学专业法文化方向博士生导师，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专家，北京大学人学研究中心研究员，清华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专家，中国人民大学宪政与行政法治研究中心客座教授，中国行为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法理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等。

著有《权力腐败与权力制约》、《黑格尔的法权哲学》(《权利的法哲学》)、《法律思维学导论》、《腐败犯罪学研究》(主著)、《全球背景下的中国民主建设》(主著)、另发表论文文章二百多篇。

<<行为法学导论>>

书籍目录

- 第一编 行为法学的一般原理
- 第一章 行为科学概述
- 第二章 行为法学的概念及其在中国的提出
- 第一节 钱学森关于现代科学的分类
- 第二节 行为法学是一门研究人类行为与法的关系的理论法学学科
- 第三节 行为法学的研究对象和方法
- 第三章 行为法学的研究方法
- 第四章 人类行为的演变
- 第一节 从原始行为到文明时代
- 第二节 以往社会与现代社会的区别
- 第二编 行为法学关于行为法律控制的一般理论
- 第一章 个体行为的特点及其法律控制
- 第一节 个体行为的一般特点
- 第二节 个体行为分析(一)
- 第三节 个体行为分析(二)
- 第四节 个体行为分析(三)
- 第二章 群体行为的法律控制
- 第一节 群体行为的一般原理
- 第二节 群体需要与群体目标
- 第三节 群体意识与群体行为
- 第四节 群体行为分析
- 第三章 组织行为的特点及其法律控制
- 第一节 组织及组织行为的含义
- 第二节 组织行为的规范控制
- 第三节 组织行为的法律导向
- 第四节 组织变异
- 第四章 国家行为的特点及其法律控制
- 第一节 国家和国家行为
- 第二节 国家行为的法律控制
- 第三编 行为法学的基本范畴及其价值目标
- 第一章 行为法学的基本范畴(一)
- 第一节 资源论
- 第二节 自由与权威
- 第三节 知情权的界限
- 第二章 行为法学的基本范畴(二)
- 第一节 规范与失范
- 第二节 群体压力
- 第三节 凝聚力与离心力
- 第四节 程序论
- 第三章 模式的建构与精神传统
- 第一节 模式与定势
- 第二节 精神传统的形成
- 第三节 规范论
- 第四章 法的创制与法的实践
- 第一节 立法行为

<<行为法学导论>>

第二节 行政行为与行政环节

第三节 司法行为

第四节 法治国家的建设

参考书目

后记

章节摘录

第四种情况是指特殊群体或其成员享有超出法律或政策规定界限的自由行为。

如，我国政策在明文规定高级干部生活待遇之时又规定了它们的限度。

一些省根据《关于高级干部生活待遇的若干规定》中“既反对领导干部生活特殊，又反对平均主义，并保证工作需要的原则”，在住所方面，具体规定：高级干部每户只能有一处住所，不得同时占用两处，一户使用面积一般不超过120平方米。

调到外地工作时，应将原宿舍交回。

家属不能随迁的，其宿舍另行安排，已工作的子女可以同住，如不能同住，其住房原则上由子女所在单位解决，高级干部不得以解决其已工作子女的住房为理由，要求扩大自己的住房，或要本人所在单位为其子女安排住房；严禁利用职权，动用国家物资、人力，为个人建造单户住宅；宿舍的维修，由有关管理部门按制度办理；家具和生活用具由个人自理，凡生活用品，如电冰箱、电视机等，一律由个人自理；在交通工具的使用方面，省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府省长、政协主席，每人配备专车一辆和炊事或服务人员一人，本人愿意自雇服务人员的，由公家发给自雇费每月40元。

其他高级干部一般不配专车及炊事员和服务员，而由所在单位根据需要，保证用车。

高级干部家属子女单独外出不供车，因特殊情况必须用车的，按规定收费；高级干部外出视察和检查工作，不能携带家属、子女和无关人员。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